

西安市投资合作局 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0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工作情况说明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西安市投资合作局根据市政办发（2017）89号文件设立为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

（一）研究制定全市投资合作的有关政策措施、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市重点区域、重点产业、重大招商项目的营销、包装、推介和宣传。

（三）负责境内外重大项目的投资合作工作；负责市级部门出国（境）招商引资代表团的组织；组织开展与规模型企业、集团和境内外知名机构投资战略合作；按照产业规划和功能布局，负责全市重大招商项目的选址调整和流转工作；负责对违反产业规划和招商引资秩序的事件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

（四）负责指导全市外商投资工作；依法核准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变更事项，负责外商企业的服务和管理工作。

(五) 会同相关部门研究全市主导产业、新兴产业以及国内同类产业招商引资发展政策，向市政府提出相关对策和建议。

(六) 负责重大项目的跟踪服务，以及企业招商引资问题的投诉受理工作。

(七) 负责全市招商引资工作的目标责任考核，负责整治、改善投资环境，以及投资环境评价体系建设工作；负责招商引资活动的监督检查与考核评估工作。

(八) 负责收集、筛选提供境内外招商引资项目信息，以及网络信息建设工作。

(九) 指导区县、西咸新区、开发区的招商引资工作，推进招商队伍建设和人员培训工作。

(十)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019年元月,根据《西安市机构改革实施方案》(市字〔2019〕7号)更名为西安市投资合作局。根据上述职责及机构改革方案,西安市投资合作局设10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投资服务协调处、招商策划推广处(国际招商处)、投资环境监督处、外商投资促进处(行政审批处)、招商项目一处、招商项目二处、招商项目三处、招商项目四处、招商服务中心。

二、2020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强化创新理论武装。拓展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探索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常态化制度，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严格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分专题开展研讨交流不少于4次。抓好意识形态领域工作，强化网络舆情管控，落实党管意识形态原则，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动权。

（二）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及时组织党组班子和全体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持续深化思想认识。认真贯彻市委《关于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贯彻落实规定》，坚决把“两个维护”贯穿到招商引资工作的方方面面。

（三）加强党组班子建设。深入贯彻《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全面打造绝对忠诚、遵规守纪、苦干实干、团结共事的党组班子。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落实双重组织生活、重大问题请示报告制度，加强民主集中制建设，高标准开好民主生活会，不断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的能力和水平。持续开展“三走访”调研活动，加强与市级部门、区县、开发区的协作联动，特别是与自贸区重点片区进行深度对接，按照全市产业总体布局，推动重点片区的产业体系建设，促进项目引进与落地。

（四）加强全市招商引资工作统筹。完善领导小组议事规则和成员单位职能分工，发挥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协调、推进、考核、服务的作用。执行落实《西安市支持总部企业发展若干政策》，开展评审兑现工作，更新招商引资优惠政策汇编，做好宣传发布。绘制数字化《招商地图》，改版更新《西安市投资手册》、《西安市 2020 年度重点招商项目册》、个性化招商推介材料等宣传材料，增强推介针对性、吸引力。根据各区县开发区的功能定位和产业规划，各责任处室分别梳理 1-2 个产业或产业链全景图，提升招商精准度、实效性。

（五）高标准策划招商推介活动。深入挖掘招商引资平台的潜力，筹备组织好丝博会、进博会、陕粤港澳经济合作活动周等活动期间的招商工作，特别是将第五届丝博会作为西安市 2020 年度首场主场招商引资活动办出亮点。积极“走出去”招商，国内重点围绕环渤海、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区抓好招商推介；国外重点围绕欧美、日韩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抓好招商推介。积极参加福建厦洽会等品牌经贸洽谈平台，积极发声推介，广泛接触洽谈客商。加强与咨询机构、产业联盟、行业协会的合作，召开一对多行业研讨会、一对一登门对接会，强化拓展平台招商。

（六）做好招商项目跟踪督导服务。有效开展“三率”考核工作，完成 2019 年各区县、西咸新区、各开发区招商引资年度综合考核，并下达 2020 年招商引资目标任务。用好全市招商引资管理信息系统，建立招商引资项目档案，定期分析研判、动态跟踪，实行季度通报、末位红黄牌预警，助推项目落地。跟踪掌握新落户的世界 500 强公司及分支机构情况，做好项目引进的统计考核。组织对重大招商引资项目进行评审，对投资 100 亿元以上项目加强推进和跟踪服务。认真落实经济顾问、招商大使聘任及各项礼遇服务，健全完善定期对接联系服务工作机制，不断营造重商、亲商、安商、富商的良好环境。畅通企业及客商咨询、投诉渠道，完善招商服务热线事项批转办理工作机制，及时受理并协调解决各类诉求，确保企业咨询及诉求回复率 100%，满意率不断提升。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力争全部提前办结，满意率 100%。

（七）强化外商投资企业管理服务。开展《外商投资法》《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宣传和利用外资工作培训，做好 2020 年度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工作。加强对全市现有外商投资企业的走访调研，定期组织稳外资调研和企业家联谊活动，全面掌握全市外商投资企业基本情况。完成省市年度营商环境重点工作任务，做好国家营商环境评价和全省营商环境监测评价指标领域相关工作。

（八）加强先进制造业招商。组织参加北京国际铸造展览会、航空产业通航大会、中国汽车技术展和新能源汽车峰会等大型先进制造业会展，积极开展招商推介。积极争取 2020 年中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年会在我市召开，办好整车配套对接会、工业园区推介会等活动，提高比亚迪、吉利等整车生产企业的本地配套率。加强与中国医药企业百强榜前 30 强的对接合作，抓住疫情对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带来的机遇，多渠道获取项目线索，积极引进药品生产和医疗器械制造企业。

（九）加强新经济领域招商。抓住疫情催生社会对远程办公、在线学习、线上消费等线上产品和服务的需求，抓住 2020 年 5G 全面商用的机遇，招引人工智能+大数据+5G+区块链相关产业，深化我市与中兴、华为、互联网百强企业等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在集成电路、人工智能、智能终端等重点前沿领域，加强与本地科研院所和已有企业合作，促进科研成果在本市转化，开展前瞻性、针对性的招商推介，延伸构建新的产业链。

（十）加强“三个经济”、总部企业招商。加强与境内外物流龙头企业的沟通对接，密切与物流行业主管部门、产业联盟、行业协会的合作，最大限度地吸引物流龙头企业落户我市。成立西安市楼宇经济促进会，组织举行“西安市楼宇经济论坛”，将楼宇经济与金融、商贸、总部企业等产业招商相互

融合，打造“西安楼宇经济”招商工作的“升级版”。搭建境内外招商平台，前往美国硅谷等世界发达国家或地区开展招商及投资促进工作，组织市级相关职能部门和部分区县开发区，紧盯世界 500 强和行业龙头企业，利用境外知名博览会、论坛、沙龙等平台，积极开展招商推介。

（十一）加强文旅融合产业招商。加强与戴德梁行、仲量联行等世界知名咨询机构合作，加强文旅融合、教育、康养等领域招商工作。组织参加浩华 CHAT 论坛、世界文旅大会等专业论坛，加强与洲际、万豪、新东方等行业龙头对接，争取新项目落地。加大引进国际度假品牌酒店力度，推广“酒店+博物馆”“酒店+书店”等主题酒店体验新模式，鼓励发展体现西安特色的主题酒店。

（十二）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认真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制度，抓好“三会一课”，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结合庆祝建党 99 周年开展主题党日活动。推广应用“学习强国”和“陕西干部教育”学习平台。认真开展党员积分制管理、年度优秀共产党员评选、党员干部志愿服务和“一支部一亮点”党建品牌创建工作，定期组织“四互”检查，安排 1 至 2 个党支部开展典型示范建设活动。加强党支部书记培训，提高履行“一岗双责”的能力，年底组织基层党建述职。

（十三）加强招商人才队伍建设。认真贯彻中央《关于适应新时代要求大力发现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的意见》，抓好新《公务员法》贯彻落实，充分运用“三项机制”，组织好干部选拔任用和职级晋升。通过公开招录、接收军转干部等形式，配齐配强工作人员。加强干部职工的关心关爱，落实休假制度，在生日、节日和患病等时机进行慰问，做好人员职级工资变动、个税调整和住房分配货币化补贴的申报工作，充分保障干部职工合法权益。从严做好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工作，及时更新完善人员编制实名制系统，按照《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要求，加强档案管理与运用工作。按照“2+N”模式培训，即全年组织2次全市招商干部综合性培训，围绕产业链招商、精确推介等举办招商擂台赛、专题分享会讲座，强化专业化招商能力。

（十四）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深入推进“以案促改”，营造风清气绝的政治生态。抓好党章党规党纪的学习教育，定期开展警示性教育，组织好新任处级干部廉政谈话。深挖细查“四风”问题隐形变异新表现，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巩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新成果。抓好《党组“三重一大”制度实施细则》落实，强化对人事、财务等工作的监督管理。

(十五) 坚决完成重大任务。做好新型冠状病毒引起的肺炎疫情防控各项工作，组织党员干部下沉到基层疫情防控一线，与基层党员干部群众并肩作战，构筑群防群治的“防疫墙”。开展苏陕扶贫协作、对口陕南三市帮扶、驻村扶贫等脱贫攻坚工作，确保对口帮扶的鄂邑区蔡家坡村全面脱贫。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做好平安建设平安鼎相关工作。

(十六) 不断加强内部建设。严格落实推进市委市政府“十项重点工作”落地落实工作方案，发挥10个专班和督导办公室职能，定期召开落实“十项重点工作”项目推进会，研究解决矛盾问题。加强局内部建设，每月召开局务会研究部署月工作并形成计划，完善局内部考核办法，抓好目标责任考核工作，形成工作闭合回路。推进“互联网+监管”，推进行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加强局官方网站和“两微一端”建设，加强对外宣传，持续扩大投资西安影响力。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抓好保密知识培训，做好保密工作自查自纠和迎检工作。完成综合治税相关任务，财政预算支出进度达到95%。完善内控机制建设，印发《内部控制手册》，开展宪法日活动和法治宣传教育，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必须经过合法性审查，不断加强法治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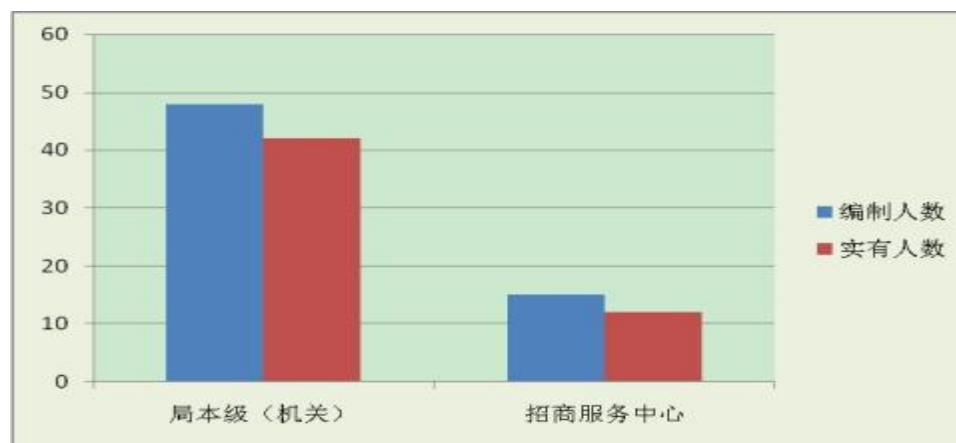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纳入本部门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2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投资合作局本级（机关）	
2	西安市招商服务中心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3 人，其中行政编制 48 人，事业单位编制 15 人；实有人员 55 人，其中行政 42 人，事业 1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预算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18049.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049.39 万元（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044.78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 17002.95 万元、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资金 1.66 万元），2020 年本级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10811.86 万元，降低 39.6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253.37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11014.77 万元、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资金减少 50.46 万元；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18049.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8049.39 万元（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044.78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 17004.61 万元），2020 年本级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 10811.86 万元，降低 39.6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253.37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11065.23 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8049.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049.39 万元（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044.78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 17002.95 万元、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资金 1.66 万元），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10811.86 万元，降低 39.6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253.37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11014.77 万元、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资金减少 50.46 万元；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8049.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8049.39 万元（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044.78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 17004.61 万元），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 10811.86 万元，降低 39.6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253.37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11065.23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8047.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38.4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8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7.1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3.34 万元。较

上年减少 10761.4 万元，降低 37.35%，主要原因是招商引资专项业务经费支出减少，局机关及招商服务中心人员调整，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等。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047.73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943.60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01.18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7002.95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1301）支出 706.3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614.22 万元、公用经费 92.1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39.65 万元，增长 24.64%，原因是局本级（机关）工资人数增加和职级晋升造成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2）事业运行（2011350）支出 129.0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20.05 万元、公用经费 9.0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76 万元，增长 22.56%，原因是服务中心事业编制人员职级晋升和工资调标造成的人员经费增加。

（3）招商引资（2011308）支出 17002.95 万元，包括局本级（机关）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6980.20 万元，招商服务中心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2.75 万元，较上年减少 11014.77 万元，降低 39.31%，原因

是招商引资业务经费和备用金合并后增加 247.11 万元、聘请经济顾问招商大使经费减少 80.30 万元、丝博会经费减少 78 万元、总部经济奖补资金减少 5000 万元、招商引资专项（吸引内外资奖励、西商大会）减少 5600 万元、招商服务中心业务经费减少 27.25 万元、其他经费增加 17.89 万元。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05、20899）108.83 万元，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8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 万元，较上年增加 53.44 万元，增长 96.48%，原因是局本级（机关）和招商服务中心工资人数增加和职级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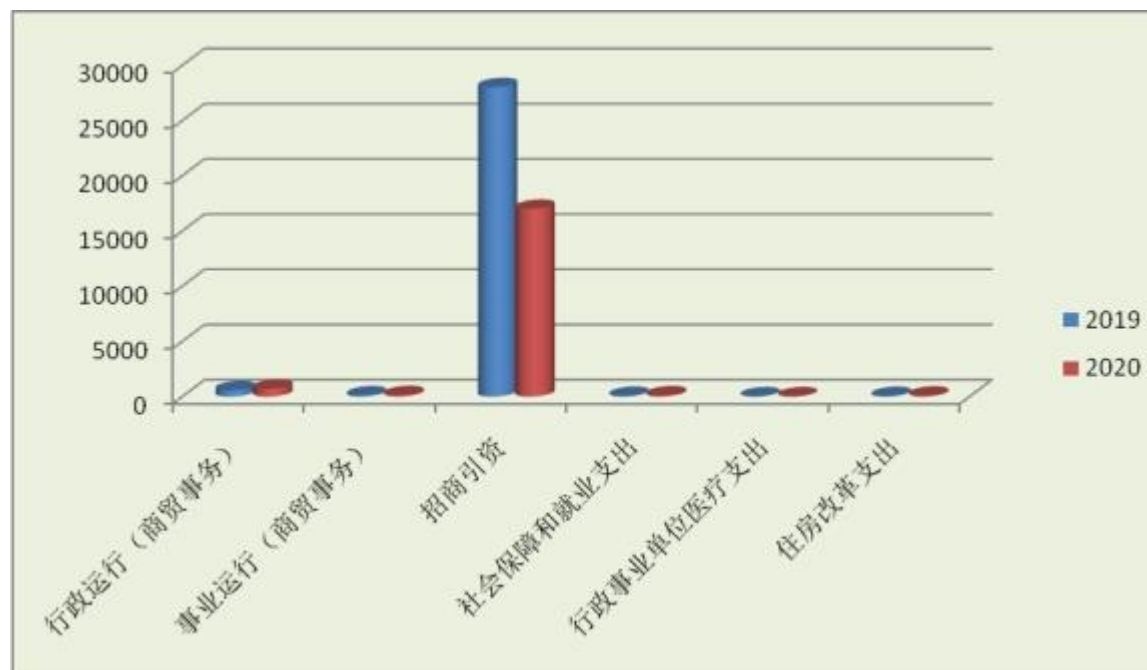
（5）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1011）17.16 万元，较上年增加 5.11 万元，增长 42.02%，原因是局本级（机关）和招商服务中心工资人数增加和职级晋升。

（6）住房改革支出（22102）83.3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1.41 万元，增长 60.49%，主要原因是局本级（机关）和招商服务中心工资人数增加和职级晋升。

2019 年与 2020 年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预算支出 (万元)		增加额	增幅
	2019	2020		
行政运行 (商贸事务)	566.71	706.36	139.65	24.64%
事业运行 (商贸事务)	105.33	129.09	23.76	22.56%
招商引资	28017.72	17002.95	-11014.77	-39.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9	108.83	53.44	96.4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05	17.16	5.11	42.02%
住房改革支出	51.93	83.34	31.41	60.49%

2019 年与 2020 年对比图: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047.73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943.41万元,较上年增加240.63万元,增长34.24%,原因是局本级(机关)和招商服务中心工资人数增加形成;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604.13万元(包括:公用经费101.18万元,专项业务经费1502.95万元),较上年减少361.36万元,降低18.39%,原因是局本级(机关)和招商服务中心人员增加共你公用经费增加12.73万元,专项业务经费减少374.09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0.19万元,较上年增加0.01万元,增长0.06%,原因是退休费标准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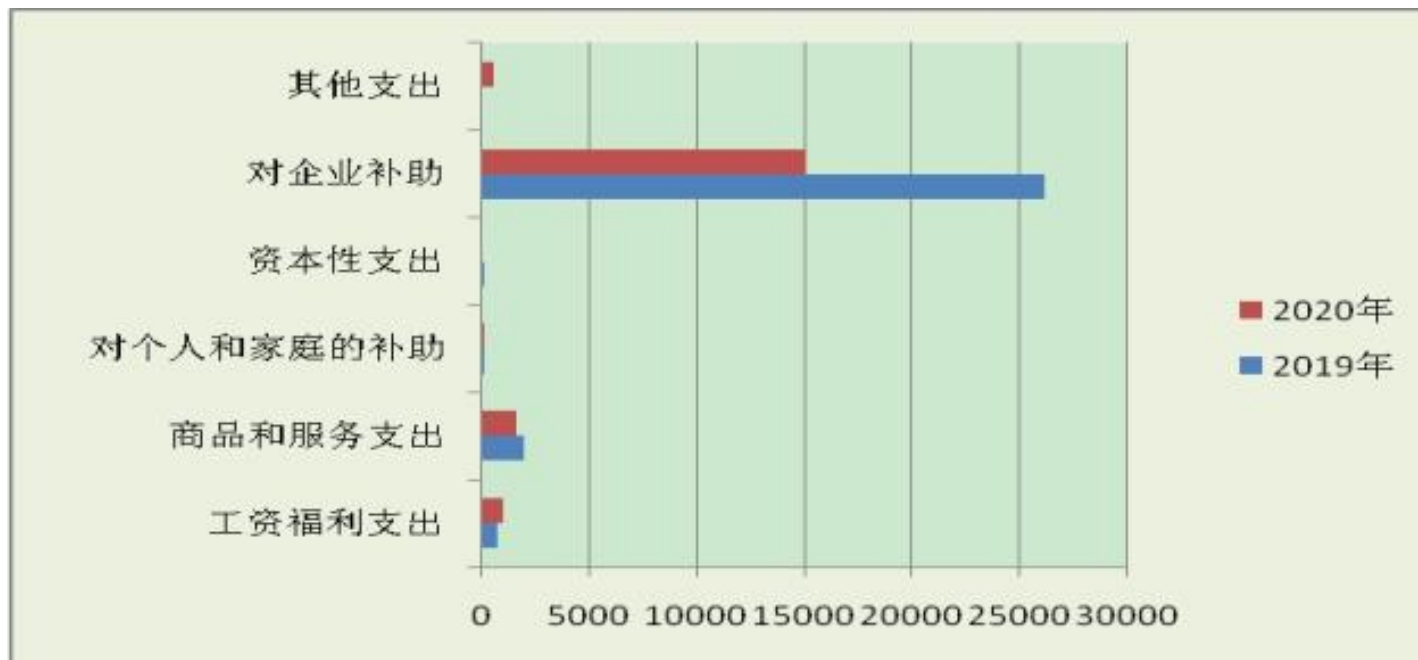
对企业补助(312)15000万元,较上年减少11100万元,降低42.53%,原因是总经济奖补资金减少5000万元,招商引资专项(西商大会)减少5500万元,招商引资专项(吸引内外资奖励)600万元列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399)500万元,较上年增加500万元,增长100%,原因是招商引资专项(吸引内外资奖励)500万元列其他支出。

2019年和2020年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表(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称	2019年				2020年				增加额	增加比率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专项业务经费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专项业务经费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702.78			702.78	943.41			943.41	240.63	34.24%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45	1877.04	1965.49		101.18	1502.95	1604.13	-361.36	-18.3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8				0.19			0.19	0.01	6%
资本性支出			40.68	40.68			0	0	-40.68	-100%
对企业补助			26100.00	26100.00			15000.00	15000.00	-11100.00	-42.53%
其他支出							500.00	500.00	500.00	100%
合计	702.36	88.45	28017.72	28809.13	943.60	101.18	17002.95	18047.73	-1076.14	-37.35%

2019 年与 2020 年对比图：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809.13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791.1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98.92 万元，增长 32.57%，原因是局本级（机关）工资人数增加和调整工资形成；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572.34 万元（包括：公用经费 92.14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 1480.20 万元），较上年减少 344.45 万元，降低 17.97%，原因是局本级（机关）公用经费增加 13.94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358.39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0.18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1 万元，增长 6%，原因是退休费标准调整；

对企业补助（507）150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1100 万元，降低 42.53%，原因是总经济奖补资金减少 5000 万元，招商引资专项（西商大会）减少 5500 万元，招商引资专项（吸引内外资奖励）600 万元列其他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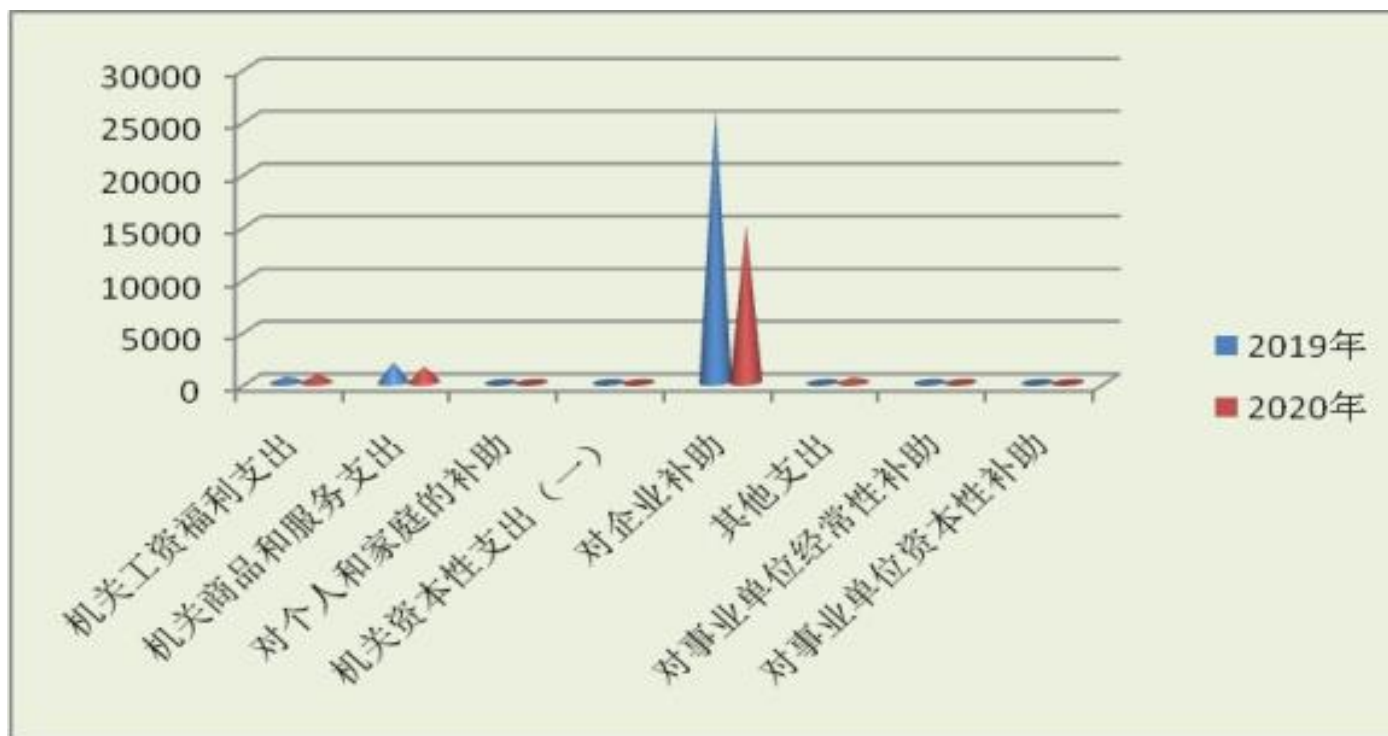
其他支出（599）5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00 万元，增长 100%，原因是招商引资专项（吸引内外资奖励）500 万元列其他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184.0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4.80 万元，增长 15.57%，原因是招商服务中心工资人数增加、人员职级晋升和调标，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2019年和2020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明细表（单位：万元）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增加额	增加比率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专项业务经费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专项业务经费	合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92.24			592.24	791.16			791.16	198.92	32.57%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8.20	1838.59	1916.79		92.14	1480.20	1572.34	-344.45	-17.9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8			0.18	0.19			0.19	0.11	6%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9.13	29.13			0	0	0	-100%
对企业补助			26100.00	26100.00			15000.00	15000.00	-11100.00	-42.53%
其他支出			0	0			500.00	500.00	500.00	100%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10.54	10.25	38.45	159.24	152.25	9.04	22.75	184.04	24.80	15.57%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1.55	11.55			0	0	0	-100.00%
合计	702.96	88.45	28017.72	28809.13	943.60	101.18	17002.95	18047.73	-1076.14	-37.35%

2019 年与 2020 年对比图



4.2019 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66 万元编入 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执行，较上年减少 50.46 万元，降低 96.82%，原因是 2019 年结转指标来源为省级专款，市级指标未结转。

(1) 按功能支出分类:

招商引资(2011308)支出1.66万元,较上年减少50.46万元,降低96.82%,原因是2019年结转指标来源为省级专款,市级指标未结转。

(2) 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66万元,较上年减少50.46万元,降低96.82%,原因是2019年结转指标来源为省级专款,市级指标未结转。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说明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300.12 万元，与上年比较减少 12.6 万元（0.04%），减少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取消，公务接待费预算减少，会起飞、培训费预算增加。其中：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 40 万元（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取消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公务接待费 7.3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1.49 万元（60.89%），减少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党政机关公务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范公务接待相关规定，并根据 2019 年的支出情况进行预算调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较上年持平；会议费预算 258.8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8.02 万元（12.14%），主要原因是局本级（机关）根据招商引资活动需要并结合上年度实际情况，在专项业务经费中增加了招商活动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29.8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87 万元（57.21%），主要原因是局本级（机关）根据招商引资工作需要并结合上年度实际情况，在专项业务经费中增加了招商引资培训费。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019 年与 2020 年“三公”经费明细表（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支出		增减额	增减比率
	2019 年	2020 年		
因公出国（境）费	40.00	0	-40	-100%
公务接待费	18.87	7.38	-11.49	-60.8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00	4.00	0	
会议费	230.85	258.87	28.02	12.14%
培训费	19.00	29.87	10.87	57.21%
合 计	312.72	300.12	12.60	-0.04%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无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2020 年当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车辆购置；未安排单价 20 万元以上设备购置。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0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1350.4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1350.48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0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047.73万元。绩效目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追赶超越”定位和“五个扎实”要求，坚持新发展理念，围绕市委市政府“十项重点工作”，按照全市“6+5+6+1”现代产业体系，不断创新招商引资方式，坚持招大引强，紧扣以商招商、专业招商、产业招商、技术招商、人才招商，全面加强督导、协调、洽谈、推进，高质量完成招商引资各项工作任务，持续打造为我市追赶超越发展提供持续动力的国内一流招商部门和全球投资者进入西安的第一窗口，不断提升西安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和具有历史文化特色的国际化大都市的贡献率。（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01.18 万元，年较上年增加 12.73 万元，增长 14.39%，主要原因是局本级（机关）工资人数增加。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3.专项业务经费：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人员和公用支出之外发生的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各项项目或活动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